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99)

關於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相關承諾事項的公告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或「紫金礦業」)擬向特定對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以下簡稱「本次發行」)。公司於2016年10月20日收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出具的《中國證監會行政許可項目審查反饋意見通知書》(162426號)。根據反饋意見通知書的要求，公司控股股東閩西興杭國有資產投資經營有限公司及參與本次認購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包括陳景河、王建華、邱曉華、藍福生、鄒來昌、方啟學、林泓富、林水清、范文生、劉文洪、張育閩、黃曉東、林紅英、劉強)(以下統稱「承諾人」)於2016年10月28日分別出具了承諾函，承諾內容如下：

- 1、自紫金礦業本次發行定價基準日(即2016年7月9日)前六個月起至承諾函出具日止，承諾人、承諾人控制的主體及其他一致行動人不存在減持紫金礦業股份的情況；
- 2、自承諾函出具日起至紫金礦業本次發行完成後六個月內，承諾人、承諾人控制的主體及其他一致行動人不以任何方式減持紫金礦業股份，亦不安排減持紫金礦業股份的計劃。

本公告乃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提醒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謹慎行事。

截至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景河先生(董事長)、王建華先生、邱曉華先生、藍福生先生、鄒來昌先生、方啟學先生及林泓富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世華先生、丁仕達先生、朱光先生及薛海華先生。

承董事會命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景河

2016年11月2日 中國福建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